



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和基本途径

□ 田心铭

马克思主义自19世纪40年代问世以来，犹如一棵常青树，深深植根于社会实践的土壤中，蓬勃生长，枝繁叶茂。它一步一步地实现着当年马克思提出的不仅要说明世界更要改变世界的预言，给中国和世界带来了翻天覆地的历史巨变。总结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规律，尤其是从总体上探讨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和基本途径，是一个重大课题。笔者认为，中国共产党确立的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本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就是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不断实现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良性互动，就是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基本途径。

“结合”原则：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

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也称为“普遍真理”“普遍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是中国共产党总结正反两方面的长期历史经验确立的一条基本原则。

1938年，毛泽东同志在党的六届六中全会上提出了“马克思主义的中国化”。1939年，毛泽东同志在《〈共产党人〉发刊词》中，总结18年来党的建设的历史和经验，明确提出了“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和中国的实践相结合”。他以此为尺度分析了党在各个时期的得失成败。经过延安整风，这一思想成为全党的共识。总结了延安整风成果的1945年党的六届七中全会《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把建党以来24年的历史视为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实际日益结合的历史，开头第一句话就是：“中国共产党自1921年产生以来，就以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为自己一切工作的指针，毛泽东同志关于中国革命的理论和实践便是此种结合的代表。”随后召开的党的七大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中国共产党，以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与中国革命的实践之统一的思想——毛泽东思想，作为自己一切工作的指针。”这标志着党确立了毛泽东思想

的指导地位，同时也确立了“结合”原则。“结合”原则贯穿于毛泽东思想的整体之中。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探索和回答中国革命和建设问题的重大理论成果和实践成果，无一不是这一原则的体现。

同样，我们党开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创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建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也都是坚持“结合”原则的伟大成果。1956年，毛泽东同志提出“进行第二次结合”，成为探索中国自己建设社会主义道路的起点。1982年，邓小平同志在党的十二大开幕词中首次提出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一标志性重要命题的提出，从一开始就同“结合”原则紧紧地联系在一起。邓小平同志的表述是：“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就是我们总结长期历史经验得出的基本结论。”

在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之际，习近平总书记回顾总结建党以来的历史和经验，提出了坚持“不忘初心，继续前进”的八条要求，第一条就是：“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坚持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同当代中国实际和时代特点紧密结合起来，推进理论创新、实践创新，不断把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推向前进。”之后不久，在纪念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时，他又把长征给我们的“根本经验和启示”归结为“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坚定不移走符合中国国情的革命、建设、改革道路”。

邓小平同志阐述“结合”原则时说：“它包含两个方面，一方面叫普遍真理，另一方面叫结合本国实际。”这一原则包含两个基本要点。一个是坚持以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为指导，另一个是坚持从本国实际出发。否定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或脱离本国实际，都是同这一原则相背离的。坚持“结合”原则，既要反对以教条主义的态度对待马克思主义，又要反对轻视理论的经验主义和否定马克思主义的错误思想。

这一原则具有超出中国一国范围的普遍真理性和价值。1956年党的八大期间，毛泽东同志同参加八大的外国党的

代表谈话时，希望他们“切记不要硬搬中国的经验”，同时指出：“一定要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和本国的具体情况这两方面结合起来。”邓小平同志更加明确地说：“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与本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这句话本身就是普遍真理。”他又说：“我们历来主张世界各国共产党根据自己的特点去继承和发展马克思主义。”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所揭示的普遍规律存在于各国之中；另外，各国情况千差万别，都有其特殊国情。所以各国都应该既坚持以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为指导，又坚持从本国具体实际出发。“结合”原则是中国共产党人贡献给马克思主义理论宝库的一条基本原理，是一条具有普遍性的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

“良性互动”：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基本途径

为了达到“结合”原则所提出的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本国具体实际统一起来的要求，需要不断探求实现结合的途径。2015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主持中共中央政治局第20次集体学习时提出：实现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良性互动，在这种统一和互动中发展21世纪中国的马克思主义。这一重要论述概括指出了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基本途径。

这是此前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和党的文献中未曾有过的新论断，是党的理论决策中提出的一个新思想。

它首先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一个新命题。马克思主义历来认为，理论和实践是相互作用并且在相互作用中发展的。毛泽东同志说：“理论的基础是实践，又反过来为实践服务。”他把人类认识的发展概括为“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循环往复的过程，指出每一循环“都比较地进到了高一级的程度”。他强调人类总得不断地有所发现、有所发明、有所创造、有所前进。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新论断，坚持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基本原理，又为它增添了新的内容。一是强调理论和实践的“创新”。创新都是发展，但发展不一定都是创新。只有作为主体自觉活动结果

的发展，才能称为创新。“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的概念突出强调了主体在认识和实践活动中自觉追求发展的能动性。这是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的反映。二是强调“良性互动”。理论有正确的也有错误的，实践有符合客观规律的也有违背客观规律的，所以理论与实践的相互作用既有正面的、积极的，也有负面的、消极的。“良性互动”对实现积极互动、避免消极互动提出了明确要求。这是对历史经验的总结，是建立在对理论与实践相互作用复杂情况科学分析的基础之上的。

这个新命题是在提出“发展21世纪中国的马克思主义”这一任务时提出来的。它所提出和回答的，是如何发展21世纪中国的马克思主义这一重大问题。所以它是我们党的马克思主义观中的新命题、新思想。其重要意义在于，它为如何实现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当代中国实际和时代特点相结合，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指明了基本途径，丰富和发展了党的马克思主义观。“良性互动”的思想既体现了人类认识发展的一般规律、理论和实践在相互作用中发展的规律，又体现了马克思主义发展的规律，是对这些规律的自觉运用。这一思想的提出，是对党长期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历史经验进一步的概括和总结。

由道路、理论体系、制度三位一体构成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自身体现着理论和实践的统一。党的十八大后不久，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实践、理论、制度紧密结合的，既把成功的实践上升为理论，又以正确的理论指导新的实践，还把实践中已见成效的方针政策及时上升为党和国家的制度。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下，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践大力向前推进，来自实践的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不断提出，又指导着实践的发展和创新。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形成及其巨大作用的发挥，正是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良性互动的生动体现。

理论解读

新发展理念的理论特质

□ 吴桂韩

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是马克思主义发展观在当代中国的重大创新，是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人类社会发展规律认识的深化，是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方略的升华。牢固树立并切实贯彻新发展理念是关系我国发展全局的一场深刻变革，在理论和实践上有新的突破，体现了鲜明的理论特质。

新发展理念蕴含着深邃的历史视野，是在深刻总结国内外发展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形成的。科学发展是人类文明进步的必由之路。长期以来，人类取得了前所未有的经济增长成就，但由于单纯追求经济增长，或者照搬别国发展模式，一些国家发展遇到了这样那样的问题，有的经济结构失衡、社会发展滞后、资源能源紧张、生态环境恶化，有的出现两极分化、失业增加、社会腐败、政治动荡等问题。特别是国际金融危机的爆发和深层次影响的长期存在，充分暴露了世界经济增长模式弊端。各主要国家纷纷反思和调整发展理念、发展思路、发展方式、发展战略。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取得巨大成就，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达到8000美元左右，但也正处于跨越“中等收入陷阱”的关键时期。国内发展方式粗放，产业结构不合理，部分行业产能严重过剩，收入差距较大，基本公共服务供给不足，社会文明程度不高，社会风险隐患增多，发展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问题较为严重，特别是近年来的地区重金属、土壤污染比较严重，全国频繁出现大范围长时间的雾霾污染天气，给人们生产生活 and 身心健康带来危害。鉴

于国内外发展的经验教训，创新发展理念、转变发展方式已成为重大而紧迫的任务。新发展理念，涉及观念变革、体制机制变革以及发展思路、方式、方向、着力点变革，体现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的思想品质，体现了“十三五”乃至更长时期我国的发展思路、发展方向、发展着力点。

新发展理念彰显了宽广的世界眼光，是在深刻分析国内外发展大势的基础上形成的。当今国内外发展形势有了重大变化，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蓄势待发，我国在发展动力转换中要做到换挡而不失速，使中国巨轮行稳致远，已不能只依靠惯性，必须依靠创新产生新引擎新动能；国际发展竞争日趋激烈，是硬实力和软实力的综合较量，我国发展虽然速度快、体量大，但是在很多方面还存在一条腿长一条腿短的问题，要在竞争中跑得快、跑得远，必须注意协调重大关系；我国发展已经告别了最初阶段，解决了生存的最基本需要，良好生态环境已成为最普惠的民生福祉，建设美丽中国不仅关系人民福祉、民族未来，也是携手推动可持续发展、保障全球生态安全的需要；经济全球化深入发展，各国相互依赖、共同利益增多，开放发展就是中国过去30多年的成功经验，推动中国成为世界第一大外汇储备国、货物贸易国、吸引外资国和第二大对外投资国，也是顺应世界经济大拓展、充分利用国际资源和国际市场、拓展外部发展空间的需要；世界各国现代化的历史表明，不能仅仅以国民生产总值的增长、技术的进步、工业化等作为衡量社会发展进步的标准，一个国家或地区的人口数量和质量、社会运行机

制、分配制度等社会因素，都是影响经济和社会良性运行的重要因素。社会发展的最深厚的动力来自人民，和谐社会必须人人共建共享。新发展理念，把握了不断开拓发展新境界的趋势和要求，体现了时代的需要、实践的需要、人民的需要。

新发展理念体现了自觉的规律意识，集中反映了我们党对经济社会发展规律认识的深化。科学发展的要诀在于坚持合目的性与合规律性相统一。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的发展，必须是遵循经济规律的科学实践，必须是遵循自然规律的可持续发展，必须是遵循社会规律的包容性发展。尊重经济规律，必须看到一个国家经济增长，有快有慢是正常的，不能说只能加速、不能减速，实现发展速度和质量相统一。尊重自然规律，必须看到生态环境没有替代品，用之不觉，失之难存，始终牢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尊重社会规律，必须看到公平正义是社会主义的鲜明特征，发展就是要让更多人共同享有人生出彩的机会，共同享有梦想成真的机会，共同享有同祖国和时代一起成长与进步的机会。“十三五”时期，我国经济发展呈现速度变化、结构优化、动力转换的新常态，这是我国经济发展到今天这个阶段必然会出现的一种状态，是我国经济向形态更高级、分工更优化、结构更合理的阶段演进的必经过程，完全符合事物发展螺旋式上升的运动规律，必须把适应新常态、把握新常态、引领新常态作为贯穿发展全局和全过程的大逻辑。人民群众对绿色发展方式、生活方式以及美好未来的期盼更加强烈，必须把让人民群众有更多幸福感、获得感作为根本目标。新发展理念，准确把

握了我国发展新阶段的基本特征，把握了社会主义本质要求，把改革力度、发展速度和社会可承受程度统一起来，有助于转变发展思路、方向、方式，实现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相协调。

新发展理念凸显了鲜明的问题导向，是针对我国发展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提出来的。“十三五”时期，我国进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既面临大有可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又面临诸多矛盾叠加、风险隐患增多的严峻挑战。一方面，我国已成为世界第一制造大国、第二大经济体，随着经济总量不断增大，我国发展中遇到了一系列新情况新问题。特别是新常态下增长速度要从高速转向中高速，发展方式要从规模速度型转向质量效率型，经济结构调整要从增量扩能为主转向调整存量、做优增量并举，发展动力要从主要依靠资源和低成本劳动力等要素投入转向创新驱动。另一方面，过去发展中积累下来的风险开始集中显露。如果问题不及时化解，矛盾不妥善处理，就可能发生系统性风险、犯颠覆性错误，就会延误甚至中断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面对发展新矛盾新挑战，必须有新理念新作为。新发展理念，统筹做好转方式、调结构、稳增长、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工作，针对一些地方出现的片面发展、畸形发展、竭泽而渔、寅吃卯粮、与民争利、忽视民生的问题，着力补齐生态和民生等突出短板，既抓住了制约发展的症结和瓶颈，又开辟了促进经济社会科学发展的“良方”，有助于增强发展整体效能。

专家视点



命运共同体思想的四个层次

□ 姚满林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从我国基本国情和外交工作实际出发，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进一步夯实了中国走和平发展道路的基础，在开创我国外交工作新局面的同时，形成了命运共同体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对“命运共同体”这一表述情有独钟，他的命运共同体思想备受国内外政界、学界高度关注。英国48家集团俱乐部副主席、中国问题专家班可夫高度评价了习近平总书记命运共同体思想，认为习近平总书记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构想是英明而深刻的。仔细梳理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重要讲话，不难发现，总书记命运共同体思想内涵丰富，层次分明，至少包括四个基本层次。

第一层次是中华民族命运共同体。这是特指中国大陆主体和香港、澳门、台湾所构成的国内区域间的命运共同体，在这里，习近平总书记着重强调了大陆与港澳台地区之间的血脉骨肉关系。2013年3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会见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梁振英、澳门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崔世安时就明确指出，香港、澳门与祖国内地的命运始终紧密相连；在2013年6月会见中国国民党荣誉主席吴伯雄、2014年2月会见中国国民党荣誉主席连战时提出，要从中华民族主体利益出发思考和推动两岸事宜，增强对两岸命运共同体的认知，要看到两岸同胞命运与共，彼此没有解不开的心结。正因为海峡两岸命运从来都是紧紧连在一起的，所以两岸中国人要把命运牢牢把握在自己手中，增强民族自豪感，坚定振兴中华的共同信心。

第二层次是国家——国家命运共同体。它意指中国同其他国家所构建的命运共同体。应该说，国与国之间的关系是当今国际关系的基石，也是最为复杂与微妙的，从这样的复杂性出发，习近平总书记将国与国之间的交往、发展置于一个整体之中，从而倡导建立命运共同体这种新型关系。例如，2014年习近平总书记在韩国国立首尔大学发表演讲时就提议中韩结成休戚与共的利益共同体；再如，2015年在巴基斯坦访问期间，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要从中巴两国政府和人民利益出发构建中巴命运共同体，不断充实中巴命运共同体的内涵，为打造亚洲命运共同体发挥示范作用。

第三个层次是国家——区域命运共同体。这一命运共同体包含着中国同其他区域、洲增多的严峻挑战。一方面，我国已成为世界第一制造大国、第二大经济体，随着经济总量不断增大，我国发展中遇到了一系列新情况新问题。特别是新常态下增长速度要从高速转向中高速，发展方式要从规模速度型转向质量效率型，经济结构调整要从增量扩能为主转向调整存量、做优增量并举，发展动力要从主要依靠资源和低成本劳动力等要素投入转向创新驱动。另一方面，过去发展中积累下来的风险开始集中显露。如果问题不及时化解，矛盾不妥善处理，就可能发生系统性风险、犯颠覆性错误，就会延误甚至中断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面对发展新矛盾新挑战，必须有新理念新作为。新发展理念，统筹做好转方式、调结构、稳增长、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工作，针对一些地方出现的片面发展、畸形发展、竭泽而渔、寅吃卯粮、与民争利、忽视民生的问题，着力补齐生态和民生等突出短板，既抓住了制约发展的症结和瓶颈，又开辟了促进经济社会科学发展的“良方”，有助于增强发展整体效能。

第四个层次是人类命运共同体。它处在习近平总书记命运共同体思想的最高层次，代表了习近平总书记对人类总体利益和未来的深切关注。党的十八大以来，从纽约到伦敦、从非洲到拉美，从传统的政治、经济到非传统的国际安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的国际舞台上多次呼吁树立人类命运共同体意识，倡导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仅在2015年，习近平总书记就多次向世界发出了“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打造人类命运共同体”“推动建设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呼声。

习近平总书记命运共同体思想源于他的治国理政新实践，是对当代国际发展趋势的科学判断，也是对国内发展大局的准确把握。在利益考量上，它集中国国家利益与全球各国利益于一体、集中华民族前途与人类未来福祉于一体、集民族情结与人类情怀于一体，因而为中国乃至人类未来发展指明了新方向。

